

北京天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基数上下限调整

天津大野木迈伊兹 高昆

中国的法定社会保险有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五个险种构成，企业需要缴纳全部五个险种，员工只需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三个险种以及大额医疗补助。工伤保险根据企业的行业类别不同缴存比例不同。除法定社会保险以外，企业和员工还需要承担一定比例的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和天津市在 7 月下旬陆续公布了 2021 年度全市职工平均工资，并根据该平均工资调整了 2022 年度法定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基数上下限。

(1) 北京市

北京市 2021 年度全市职工平均工资为 **10,628 元**，法定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基数上限统一从 7 月起由 28,221 元调整为 **31,884 元**（13%UP），法定社保的下限由调整为 5,360 元调整为 **5,869 元**（9.5%UP）；住房公积金的下限和去年一样仍为 **2,320 元**。

上一年度平均工资（奖金补贴需算入）在上下限之间的，按照个人的实际平均工资额为基数进行计算。

北京市法定社会保险的负担额为企业是基数的 26.5%~28.2%，个人负担部分是基数的 10.5%加大额医疗补助（每年 36 元），住房公积金为企业和员工在 5%~12%范围内，按照同一比例缴纳。

根据本次基数上下限的调整，对于缴费基数是下限的员工，企业和员工的月缴存额分别增加了 134.89 元和 53.45 元。对于基数达到上限的员工，企业和员工的月缴存额分别增加了 1,399.34 元和 787.62 元。

调整后的每月缴存额，北京市的企业和员工分别需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最高缴存额与最低缴存额范围如下：

※以企业社保负担比例 26.5%，公积金 11%为例。

項目	基数		調整時点	月總出額上限			月總出額下限		
	上限	下限		会社負担分	個人負担分	計	会社負担分	個人負担分	計
社会保險	31884	5869	7月	8,449.26	3,347.82	11,797.08	1,555.29	616.25	2,171.54
住宅積立金		2320		3,507.00	3,507.00	7,014.00	255.00	255.00	510.00
合計				11,956.26	6,854.82	18,811.08	1,810.29	871.25	2,681.54

(2) 天津市

天津市 2021 年度企业职工平均工资为 **7,478 元**，法定社保从 8 月起基数上限由 20,331 元调整为 **22,434 元** (27.2%UP)，下限由 3,364 元调整为 **4,400 元** (30.80%UP)；住房公积金从 7 月起，基数上限首次进行了下调，由 29,730 元下调为 **25,539 元** (14%DOWN)，下限多年未进行调整，今年由 2,050 调整为 **2,180 元** (6%UP)。

上一年度平均工资（奖金补贴需算入）在上下限之间的，按照个人的实际平均工资额为基数进行计算。

天津市法定社会保险的负担额为企业是基数的 27.2~28.9%，个人负担部分是基数的 10.5% 加大额医疗补助（每年 260 元），住房公积金为企业和员工 5%~12% 范围内，按照同一比例缴纳。

根据本次基数上下限的调整，对于缴费基数是下限的员工，企业和员工的月缴存额分别增加了 316.79 元和 122.78 元。对于缴费基数达到上限的员工，企业和员工月缴存额分别增加了 572.02 元和 220.82 元。住房公积金由于上限的下调，去年缴存基数为上限 29,730 元的员工，本次调整后降至按 25,539 元缴存，因此月缴存额反而可减少 461 元。

调整后的每月缴存额，天津市的企业和员工分别需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最高缴存额与最低缴存额范围如下：

※以企业社保负担比例 27.2%，公积金 11% 为例。

項目	基数		調整時点	月拠出額上限			月拠出額下限		
	上限	下限		会社負担分	個人負担分	計	会社負担分	個人負担分	計
社会保険	22434	4400	8月	6,102.05	2,355.57	8,457.62	1,196.80	462.00	1,658.80
住宅積立金	25539	2180	7月	2,809.00	2,809.00	5,618.00	240.00	240.00	480.00
合計				8,911.05	5,164.57	14,075.62	1,436.80	702.00	2,138.80

(3) 关于外籍驻在员的养老保险免除手续

在日本同时缴纳厚生年金的外籍驻在员，根据中日社保协定，向中国的社保相关部门申请免除手续后，可免除在中国五年内的养老保险（公司 16%、个人 8%），因此北京企业的外籍驻在员每人可减免每月约 7,650 元（每年约 9.2 万元），天津企业的外籍驻在员每人可减免每月约 5,380 元（每年约 6.5 万元）的社保费用。

养老保险的减免手续，需要由母公司或总部先从日本的年金保险事务所取得减免手续所需的【适用证明书】，再持此证明向中国的社保机关提出减免申请。

外籍驻在员在中国居住超五年后，原则上由两国相关部门就养老保险免除延期达成一致后可继续延长减免，但由于中日社保协定是 2019 年 9 月 1 日公布，自公布日起算至 2024 年 9 月才超五年，因此具体如何办理免除延长手续，现阶段还尚未明确。

以上。